督 查 通 知

濮督查〔2011〕221 号

关于贯彻落实全市重点项目建设第十四次周调度会议决定事项的通知

市政府办公室，华龙区委、区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市监察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水利局，市住建局，市市政园林管理局，市公路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城乡规划局，市职业技术学院：

7 月 18 日上午，市委书记段喜中主持召开全市重点项目建设第十四次周调度会议，对 9 个项目建设中遇到的问题进行了研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关于引黄水库项目建设问题

一是由市财政局注入 1000 万元，尽快注册成立水投公司。二是由市水利局于 7 月 31 日前完成土地报件组件工作，市国土资

源局负责务于8月20日前将土地报件上报省国土资源厅，并协调省厅尽快报至国土资源部。三是由副市长郑实军负责协调水库涉及中原乙烯管线迁移问题，市城乡规划局负责做好中原乙烯管线迁移与与濮阳新区管线建设统一规划工作。四是由市委常委、统战部长、副市长高树森牵头解决水库土地区片价和土地报件问题，开发区、市监察局、市国土资源局、市城乡规划局等单位要做好相关工作。

责任单位：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市监察局，市水利局，市国土资源局，市财政局，市城乡规划局

（联系人：张乔峰，联系电话：6667009，电子信箱：pysdcj@163.com）

二、关于华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5万立方米加气混泥土蒸压砌块生产线及后续项目用地审批和生产原材料问题

一是开发区、市国土资源局、市城乡规划局要尽快进行现场勘查，摸清情况后，拿出解决项目发展用地意见。二是开发区对使用粉煤灰的小型企业要予以关停、整合，以减少小型企业对粉煤灰的需求量。有关部门要做好与国电公司、中原大化沟通协调工作，确保同等价位下两企业产生的粉煤灰优先供应华鼎公司。三是由市住建局负责对掺用粉煤灰的水泥搅拌站进行全面排查检测。

责任单位：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市国土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城乡规划局

（联系人：冯秀芳，联系电话：6666580，电子信箱：sdcj04@126.com）

三、关于背街小巷改造和城市污雨水泵站建设问题

一是对颐和规划小路、德馨园规划小路、市九中旁规划小路等3条背街小巷改造和任丘路、黄河路马颊河等2个泵站建设涉及的土地、拆迁问题，由华龙区、开发区和市国土资源局具体负责，务必于8月2日前全部解决。二是土地和拆迁问题解决后，市市政园林管理局立即开工建设。三是由市发改委尽快下达市城建投资计划，市财政局尽快落实建设资金。

责任单位：华龙区委、区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市发改委，市国土资源局，市财政局，市市政园林管理局

（联系人：刘洪伟，联系电话：6666158，电子信箱：pysdcj@163.com）

四、关于长庆片区路网项目问题

一是长庆路南延和古城路西延等工程，市住建局要加快进度，确保早日完工。二是石化中路工程由市委常委、统战部长、副市长高树森协调，尽快完成戚城村拆迁任务。三是由市政府秘书长闫西良负责近日与中原油田进一步协商胜利东路、帝丘路、惠民路、玉门路、石化中路等5条路存在的拆迁、补偿以及建设主体等问题，待下周召开油地高层联席会时予以确定。

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住建局

（联系人：辛丽华，联系电话：6666876，电子邮箱：swdc119@sina.com）

五、关于江苏聚龙聚氨酯材料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聚氨酯项目和濮惠光电产业园项目用地审批问题

由市国土资源局负责与省国土资源厅协商沟通，催促两个项目用地尽快获省批复。

责任单位：市国土资源局

（联系人：张桥峰，联系电话：6667099，电子信箱：pysdcj@163.com）

六、关于市体育馆项目问题

市体育馆项目建设要加快建设进度，追赶工期，确保按时竣工。

责任单位：市职业技术学院，市财政局

（联系人：吕献甫，联系电话：6666156，电子邮箱：pysdcj@163.com）

七、关于范辉高速公路至台前县城连接线工程项目问题

一是由市国土资源局负责与省国土资源厅协调解决压覆矿产评估报告审批问题。二是由市交通运输局与省交通运输厅沟通，由省交通运输厅协调省国土资源厅解决土地问题。三是由市委常委、统战部长、副市长高树森召开市长办公会议，对该项目建设有关事项予以明确，并形成会议纪要，加快工程建设进度。四是市公路管理局要确保9月底前开工建设。

责任单位：市国土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管理局

（联系人：张文印，联系电话：6666122，电子信箱：sdcj02@126.com）

各责任单位要严格按照会议要求，迅速行动，扎实推进，尽快落实。请每周五将本周落实情况及时报送市委市政府督查局，直到任务完成。市委市政府督查局将跟踪督查，并及时将落实情况向领导报告。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1年7月18日